

湖北省政府

處長

廳長

主席

秘書長

由

事

文

收

省府字第

21613 號

別文

公函

送達機關

省參議會

別類

27 附 到 雙

照會

據武昌市政府呈請分別房產等級評定租屋原機同會議紀錄等請查

胡九

何如

姜振隆

胡九

胡九

檔案 去案 字第 21613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十月十三日

四

10.9.16

B20

U

種催登記

案查前准

貴會本年八月九日省參議字第一三六號代電檢送第一屆第五次大會十六次會議提案第一〇號豫參議員增銓等六人提請轉飭武昌市政府省會警察廳局會同派員分赴重新估定房屋租金案經議決

117

檢附第五次會紀錄一份，請核轉等情。附會議紀錄一份，請核轉等情。相應

同原紀錄，多請

查照辦理。

此致

湖北省
參議會

附武昌市房組評議會會議紀錄一份

主席張○○

建設廳
第三科
市

武昌市政府

呈

118

示	批	明	說	辦	擬	由	事
							為重新估定房租一案呈請核轉由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九月廿七日
9903

附件如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擬辦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交辦	收文 字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收	附件 武社 字第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時發
----------------------------	----------------------------	----------	---------------------------	----------------	---------------------------

14235

37726 (呈報) 時
建字第 21613

案奉

鈞府九月八日省議字²⁸¹⁵號訓令以本市房屋租金飭分段重新估定等因查本市房屋租金標準經由房屋租用評議委員會依據幣制改革原則於九月八日召集第五次房屋租評議會分別房屋等級決定租金標準并呈請

核備暨分電查照及佈告週知各在案奉令前因理合檢附第五次會議紀錄一份呈請

鑒核賜轉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張

附呈會議紀錄一份

武昌市市長楊錦昱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

監印
校對

監印
校對
鍾樂三

武昌市房租評議會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二十七年九月八日上午九時

地點：市政府會議室

出席人：

田美棠 袁煥斗代

陳鵬 張朴文 羅鉄漢代

夏不章 易藍生

財政科陳 琰 省警局張見思

憲兵隊胡云漢

李祖槐

稽查處黎在麟

曾老愚

業主會

主席 李祖槐

報告事項（略）

討論事項

一、關於已改市房租以金圓計額

付租金案

決議：通過

二、本市所有以金圓計算租金情事，請由中

府通告禁止，並限期改為金圓，以免影響向新幣案

決議：通過

三、在幣制改革前，因物價增漲，申請評議案件，應

否評定案

決議：由房東房客自行協定，但不得超過第四次房

租標準之規定

四、以次房屋租金標準，如何確定案

決議：一、房屋建築情形，分下列四種

甲等

西式平房

乙等

中式平房

丙等

板壁平房

丁等

樹皮平房

戊等

房屋租金標準，以次

每大間月租最高不得超過金圓四元，小間月租最高不得超過金圓二元

120

裁令

乙等

丙等

丁等

每大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六元	每大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六元	每大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六元	每大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六元
每小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四元	每小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四元	每小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四元	每小月租最高不得超过金圆四元